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98 年 3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97 財 正 8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台電公司未來當以行為時之法令規定為辦理依據，並將檢討總包價法計費案件。若須要求廠商提供每日工作人數與小時數資料，將依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第 8 條規定於契約中明訂。</p> <p>二、台電公司未來辦理相關委辦計畫，若因新增工作致有契約變更，將依據契約變更時之法令規定，作為新增工作之契約規定，以保障機關權益。</p> <p>三、爾後台電公司辦理技術服務委辦工作時，將審慎評估未來可能發生的行為，於訂約時先予以明訂規範。</p>	<p>財政及經濟、交通及採購、司法及獄政三委員會 98、3、4 第 4 屆第 3 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